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 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计划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构成发生变化，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，不涉及向市场减持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一、计划概述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收到控股股东万云翔先生的告知函，因家庭资产规划需要，万云翔先生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不超过华测总股本的 2%（即不超过 3330.18 万股）给资产管理计划/私募基金产品，分别是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—博时资本博创 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、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—博时资本博创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玄元科新 16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、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玄元科新 1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。以上资产管理计划/私募基金产品由万云翔先生或一致行动人万峰先生单独或共同持有 100% 份额，同时万云翔先生将与万峰先生及上述资产管理计划/私募基金产品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。

万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万云翔先生系万峰先生之子，万云翔先生与万峰先生系一致行动人。本次股份变动系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的转让，不涉及向市场减持，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。

本计划实施前，万云翔先生持有公司 176,774,0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62%，万峰先生持有公司 120,834,320，占公司总股本 7.26%，两人合计持股比例 17.88%；本计划实施后，万云翔先生与万峰先生及新增一致行动人（含上述私募基金产品

/资产管理计划)合计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保持不变,仍为 297,608,384 股,合计占总股本 17.88%。

二、本计划主要内容

1、转让原因:家庭资产规划

2、转让方式:大宗方式

3、转让价格:根据转让时市场价格确定

4、拟转让股份性质:无限售流通股

5、拟转让期间: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三个月内,即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4 月 5 日(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)。

6、拟转让比例及数量: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%,即不超过 3330.18 万股。

转让后万云翔先生、万峰先生及上述资产管理计划/私募基金产品将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。

三、其他相关事项

1、万云翔先生将根据家庭资产规划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计划。本计划存在转让时间、数量、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,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,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。

2、本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计划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成员内部构成发生变化,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,不涉及向市场减持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万云翔先生出具的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!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